

# 111 年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與花蓮縣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 辦理標準檢驗校園扎根宣導合作計畫

## 壹、計畫目的

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花蓮分局(以下簡稱本分局)與花蓮縣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合作，辦理校園扎根宣導活動，內容為「認識商品檢驗標識」、「確保計量公平交易」及「使用商品之正確觀念」等相關知識，以保障消費者生命財產安全及消費者權益，特訂定本宣導合作計畫。

## 貳、宣導主題

主題：認識商品檢驗標識及使用商品之正確觀念



## 參、執行方案

- 一、**校園演講**：赴國小、國中校園辦理專題演講，可視需求安排 1 至 2 節課之演講內容。
- 二、**會議研習**：利用校長會議、教師研習、採購人員講習等安排相關主題課程，可安排 1 至 2 小時之課程內容。
- 三、**安排參訪**：安排學生、教師及所屬同仁參訪標準檢驗局綠能與計量教育展區，可安排 1 至 2 小時之解說介紹。
- 四、**搭配活動**：配合學校或教育處各類活動如園遊會或校慶，設攤宣導或其它宣導方式。

## 肆、合作方式

- 一、由本分局派員擔任講者、活動工作人員及綠能與計量教育展區解說者，並提供文宣資料及宣導(獎)品。
- 二、由花蓮縣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協調安排 111 年 2 月至 12 月之宣導場次(上、下半年之學期中皆可)，請於 1 月 25 日前提出所轄 宣導調查表(如附件 2，年度預計辦理校園演講 20 場次、安排參訪 10 場次，每校以 1 場次為原則，並以 110 年未辦理者優先)，函復本分局俾利妥善規劃宣導事宜。
- 三、本分局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請指定 1 名聯絡窗口，俾利彼此溝通聯繫。